保存年限: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:10042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

聯絡人:許子承

電話: 02-23257399#55328

傳真: 02-23253823

電子信箱: tchsu@epa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:環署化字第1118116801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列管關注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」修正草案公告影本(含修正草案總說明

及修正草案公告對照表) (1118116801B-0-0.pdf、1118116801B-0-1.pdf)

主旨:檢送「列管關注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」修正草案公 告影本,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公告對照表,請 杳 照。

說明: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,以廣泛 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 議。

正本:立法委員賴惠員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為洲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 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洪申翰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莊 競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 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 室、立法委員張育美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國楝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 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壁如國會辦公室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 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 布欄、相關工會、公會及同業公會

副本:電2022/09/07文



第1頁,共1頁